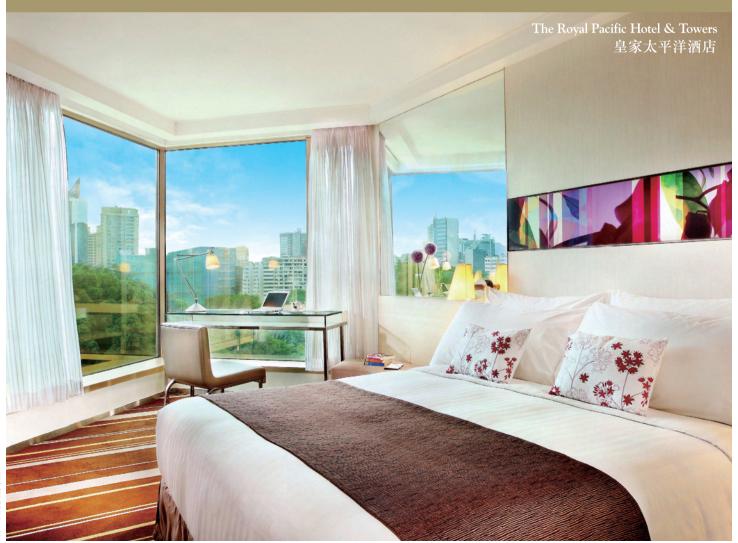


2009-2010 Interim Report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度中期報告書



This interim report ("Interim Report") (in both English and Chinese versions) has been posted on the Company's website at www.sino.com. Shareholders who have chosen to rely on copies of the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annual report, summary financial report (where applicable), interim report, summary interim report (where applicable), notice of meeting, listing document, circular and proxy form) posted on the Company's website in lieu of any or all the printed copies thereof may request printed copy of the Interim Report.

Shareholders who have chosen to receive the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using electronic means through the Company's website and who for any reason have difficulty in receiving or gaining access to the Interim Report posted on the Company's website will promptly upon request be sent the Interim Report in printed form free of charge.

Shareholders may at any time choose to change their choice of language and means of receipt (i.e. in printed form or by electronic means through the Company's website) of all future Corporate Communications from the Company by giving reasonable notice in writing by post to the Company's Principal Registrars, Tricor Friendly Limited at 26th Floor, Tesbury Centre, 28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or by email at sinohotels1221-ecom@hk.tricorglobal.com.

此中期報告書(「中期報告書」)(英文及中文版)已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com登載。凡選擇以本公司網站覽閱所登載之公司通訊(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年報、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中期報告書、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以代替任何或所有印刷本之股東,均可要求索取中期報告書之印刷本。

凡選擇以透過本公司網站之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之股東,無論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本公司網站收取或覽閱中期報告書時 遇有困難,可於提出要求下即獲免費發送中期報告書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發出合理書面通知予本公司主要股票登記處,卓佳準誠有限公司,郵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透過電郵地址sinohotels1221-ecom@hk.tricorglobal.com,要求更改所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印刷方式或以透過本公司網站之電子方式)。

目錄

公司資料	28
主席報告	29
	34
精簡綜合全面收益表	35
精簡綜合財務狀況表	36
精簡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精簡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精簡綜合財務報告書附註	39
截止過戶日期	47
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47
董事權益	47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權益	48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而披露之董事資料	50
遵守規章委員會	50
審核委員會	50
薪酬委員會	51
證券交易守則	51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遵守	51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5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黄志祥(主席)

夏佳理, GBS, CVO, OBE, JP#

呂榮光#

王敏剛, BBS, JP*

李民橋,JP*

王繼榮*

鄧永鏞

黄永光

嚴國明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李民橋, JP(主席)

呂榮光

王敏剛, BBS, JP

王繼榮

薪酬委員會

黄永光 (主席)

王敏剛, BBS, JP

李民橋,JP

法定代表

黄志祥

葉世光

秘書

葉世光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律師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香港

高偉紳律師行,香港

Maples and Calder, 開曼群島

股東時間表

截止過戶日期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遞交以股代息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

選擇表格之最後日期 下午四時三十分

中期股息 每股二點六港仙

派發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主要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

瑞穗實業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投資者聯絡方法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總經理(企業財務部)

話: (852) 2734 8312

圖 文 傳 真:(852)23691236

電子郵件:investorrelations@sino.com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

尖沙咀中心12字樓

話:(852)27218388

圖 文 傳 真:(852)27235901

國際互聯網站:www.sino.com

電 子 郵 件:info@sino.com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票登記處

卓佳準誠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電 話:(852)29801333

圖 文 傳 真:(852)28611465

電子郵件: sinohotels1221-ecom@hk.tricorglobal.com

上市資料

股份代號 1221

主席報告

本人謹向股東提交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年度」)內,集團錄得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 純利為六千四百八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二千七百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一百四十。純利大 幅上升,主要由於去年中期年度需為可出售金融資產作四千一百一十萬港元撥備,而本中期 年度不需再為此作出撥備。

集團中期年度營業額為一億零四百九十萬港元。(二零零八:一億二千二百七十萬港元)。期 內每股盈利為七點四九仙。(二零零八:三點一五仙)

未經審核的中期年度業績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集團採納於會計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以其中適用於本公司的準則而編製。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派發中期息每股二點六仙,給予在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方式派發予股東,惟股東將有權選擇部份或全部收取新發行之股份代替以 現金方式收取中期股息。依據此項以股代息計劃所發行之新股,須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 司上市委員會批准上市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關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以股代息表格,將約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寄予 各股東。預計中期股息單及股票將約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發送給股東。

業務回顧

二零零九年全年訪港旅客較二零零八年溫和上升。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主要受環球經濟衝擊的影響,訪港旅客人數處於低水平。然而,經濟活動於下半年開始回升。二零零九年全年訪港旅客人數達二千九百六十萬人次(二零零八年:二千九百五十萬人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於香港舉行的第五屆東亞運動會、香港美酒佳餚節及其他活動均帶動二零零九年第四季訪港旅客人數增加。

中期年度內,城市花園酒店、皇家太平洋酒店及港麗酒店之入住率分別為百分之八十七點 七、百分之九十五點一及百分之七十五點七;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入住率則分別為百分之 八十九、百分之九十點八及百分之七十四點一。

業務回顧(續)

中期年度內,城市花園酒店、皇家太平洋酒店及港麗酒店之營業額分別為九千五百萬港元、 一億四千七百七十萬港元及三億一千三百九十萬港元;二零零八同期之營業額則分別為一億 一千四百一十萬港元、一億六千四百六十萬港元及三億四千二百萬港元。

二零零九年,集團致力保持盈利、推行一系列提升營運效率的措施及進一步提升服務質素。 環球經濟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有好轉跡象,集團已作好準備,把握回暖的商業良機。

財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淨債項與股東權益比率計算處於低水平,約百分之十點一。集團貸款總額中,百分之三十二點五於一年內償還,其餘則於一年後償還。集團包括所佔聯營公司擁有現金資源約二億一千三百八十萬港元,其中包括手頭現金約一億三千六百一十萬港元及可動用之未提取信貸約七千七百七十萬港元。

中期年度內,集團在外匯貸款及資本結構上沒有錄得重大轉變。外匯風險亦維持於低水平。集團大部份借貸均以浮息為基礎。集團維持一向審慎及健全的財務管理制度,並沒有參與任何關於衍生工具之買賣及/或任何形式之累積認購期權合約、掉期買賣及期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除上述事項外,其他資料對比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報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轉變。

企業社會責任

集團認為要達致股東長遠利益,必須履行社會責任。故此,集團於日常運作及管理上,尤其重視企業誠信、道德操守、良好管治及公民責任。作為一個具承擔、盡責任的企業公民,集團與多個慈善機構合作,為有需要人士舉辦不同社區活動,更與環保團體攜手合作,致力創造優質環境及提倡健康生活意識。

僱員計劃

集團一向重視人才發展,並透過嘉許僱員、重視僱員福利及工業安全和鼓勵僱員持續進修等重要措施,肯定員工為公司所作的貢獻。透過不同的層面,我們不斷鼓勵員工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及提昇優質服務文化。

為推動「以客為尊」的服務文化,集團為員工提供顧客服務培訓計劃,藉以創造卓越服務文化及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此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學習新知識及技能的機會,包括專業顧客服務培訓、語言培訓以及溝通技巧工作坊。為員工提供完善及充裕的培訓,旨在提供超越顧客期望的貼心服務。

集團繼續推行「信和集團旗下酒店優質服務計劃」,定期進行神秘電話調查及神秘顧客調查,以掌握顧客對有關服務的滿意度及期望。為了嘉許表現傑出的員工,集團亦舉辦「最佳表現員工獎」、「全年最佳員工獎」及「全年最佳經理獎」,並設立「長期服務獎」,表彰忠誠員工。

集團十分重視接班計劃,並為具潛質的中層管理人員提供系統性培訓課程,以提高其管理技巧及擴闊其商業視野。除此之外,我們亦透過定期的員工聚會、經驗分享講座及員工活動,讓員工增進溝通及互相學習。

前景及展望

世界旅遊組織指出,環球外遊旅客人數於二零零九年最後一季開始回升。二零零九年第四季,不論商務、休閒及其他旅遊之旅客人數錄得百分之二的增長,扭轉此前連續三季均見負增長的情況,因此全年環球外遊旅客人數仍較預期為佳。整體經濟方面,在製造業持續擴張、金融市場情況改善對經濟增長起支持作用,以及消費者信心逐步增強等因素的支持下,經濟數據顯示全球經濟正重拾上升軌道。全球旅遊業前景亦趨樂觀,預期二零一零年環球外遊旅客將有百分之三至四的增長。

香港方面,儘管面對著金融危機帶來的衝擊,但由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全球經濟環境有所改善,因此全年訪港旅客人數仍較二零零八年有溫和上升。隨著經濟回復增長動力,預期訪港旅客人數將會上揚。更令人鼓舞的是,香港旅遊發展局預計二零一零年的訪港旅客人數將逾三千一百一十萬人次。

前景及展望(續)

香港特區政府繼續致力開拓新的旅遊景點、活化文物古蹟和興建重要基建項目,以推廣本港的休閒及商務市場,並提升香港在國際間之吸引力。香港國家地質公園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開幕,有助促進生態旅遊及環境保育的發展。該公園覆蓋範圍達五千公頃,合共八個景區,分佈於新界東北沉積岩園區及西貢火山岩園區內。啟德新郵輪碼頭首個泊位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中落成,為香港旅遊業展開新的一頁。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落成後將有助加強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聯繫,帶動訪港旅客人數上升,並為香港帶來更多商機。中央政府批准內地旅行團經香港到台灣旅遊,令香港旅遊業及郵輪業得以受惠。

中央政府自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推出之「個人遊」計劃所帶來的經濟效益已受到廣泛認同。計劃於二零零九年更進一步得到擴展。除了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落實深圳居民一年多次往返香港的「個人遊」簽注,更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起將計劃進一步放寬,並適用於非廣東省戶籍的深圳居民。上述政策對香港有正面作用。過去數十年深圳經濟的長足發展,富裕人口數目攀升,香港與深圳緊密相連,可謂佔盡地利及優勢。

繼「2009香港美酒佳餚年」推廣主題取得成功,旅發局以「2010香港節慶年」作為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的推廣主題,藉此刺激旅客來港體驗本港多元化的節慶和傳統文化。港日兩地把二零零九年定為「香港日本觀光交流年」,現延長三個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進一步鼓勵兩地旅遊及文化交流。此外,香港特區政府善用其在珠三角地區的地理優勢,積極發展一程多站旅程。同時亦致力鞏固香港作為區內會議、展覽、大型會議及獎勵旅遊(MICE)的主要城市,將香港打造成「亞洲盛事之都」。

香港旅遊發展局經常更新網站,資訊十分全面,是環球旅客索取有關香港資訊,決定訪港與否及計劃行程的重要渠道。網站亦肩負著傳遞本港良好形象的功能,吸引不同國籍的旅客訪港。最近為中東市場而推出的阿拉伯文版本網站(DiscoverHongKong.com),亦有助擴闊旅客群。

前景及展望(續)

集團亦致力進行資產增值計劃,以確保賓客享有舒適的住房體驗,並在光顧酒店的餐廳食肆時亦對周邊環境稱心滿意。集團旗下的三間酒店,包括城市花園酒店、皇家太平洋酒店及港麗酒店將於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進行翻新工程。城市花園酒店將翻新宴會廳及尚未翻新的其中一層客房。皇家太平洋酒店將翻新位於園景翼的健身範圍及四層客房,以及更新客用升降機。港麗酒店正準備翻新咖啡園、Cake Shop及總統套房。管理層將繼續積極提升其盈利及營運效率。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努力,達至最佳的盈利前景及提高產品和服務質素,為顧客提供更卓越服務。管理層將繼續周詳規劃及有效地創建未來。董事會對集團的中長期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悼辭

香港信和集團及新加坡遠東機構的創辦人先父黃廷方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安詳辭世, 享壽八十二歲。管理層及公司上下員工對此深感哀痛。先父以其真知灼見及奮進精神,帶領信和集團不斷發展,成為具規模的企業。先父對工作及地產行業的熱忱將繼續激勵我們,我們將永遠深切懷念他。

員工與管理層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員工對集團的承擔、貢獻及支持。本人亦對董事會同寅的指導及睿智建議,謹致謝意。

主席 黃志祥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精簡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六個月止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	104,948,476	122,799,115
營業成本		(36,837,410)	(34,448,336)
營銷成本		(4,723,921)	(3,540,218)
行政費用		(11,264,376)	(10,115,749)
可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41,100,000)
其他費用		(35,410,169)	(43,489,583)
財務收益	<i>5 6</i>	359,107	1,988,775
財務成本		(2,512,480)	(12,904,824)
扣除財務收益之財務成本		(2,153,373)	(10,916,04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4,534,248	53,044,690
除税前溢利	7	69,093,475	32,233,870
所得税支出	8	(4,193,671)	(5,174,5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64,899,804	27,059,307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7.49仙	3.15仙

精簡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六個月止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64,899,804	27,059,307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可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之增加(減少) 於投資重估儲備之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重新歸類	192,623,595	(314,546,796) 41,100,00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192,623,595	(273,446,7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257,523,399	(246,387,489)

精簡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i>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一非流動 投資聯營公司權益 可出售金融資產 已抵押定期存款	11 12	340,596,269 1,190,512,575 1,309,790,896 612,498,801 1,557,720	344,972,626 1,201,621,557 1,255,256,648 418,262,369 1,557,504
		3,454,956,261	3,221,670,704
流動資產 酒店存貨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流動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銀行存款及現金	13	799,099 11,414,831 22,217,964 237,970,174 25,932,346 298,334,414	598,955 5,865,692 22,217,964 233,441,953 31,042,249 293,166,81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應付税項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4	13,324,342 60,489 5,289,416 106,968,225	9,748,170 64,359 8,863,807 96,968,204
流動資產淨額		125,642,472	115,644,540
總資產值減流動負債		3,627,648,203	3,399,192,97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71,313,063 2,094,717,260 2,966,030,323	865,288,863 1,849,699,717 2,714,988,580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遞延税項		221,548,621 434,785,135 5,284,124	244,743,463 434,062,067 5,398,867
		661,617,880	684,204,397
		3,627,648,203	3,399,192,977

精簡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i>港元</i>	可分派儲備 <i>港元</i>	保留溢利 <i>港元</i>	合計 <i>港元</i>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859,795,843	203,145,386	215,978,981	1,426,142,678	128,725,712	2,833,788,600
期內溢利 可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於投資重估儲備之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	-	(314,546,796)	-	27,059,307	27,059,307 (314,546,796)
重新歸類			41,100,000			41,100,000
期內全面 (支出) 收益總額			(273,446,796)		27,059,307	(246,387,489)
小計	859,795,843	203,145,386	(57,467,815)	1,426,142,678	155,785,019	2,587,401,111
根據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末期息 之以股代息方案所發行之股份 發行股份費用 股息	5,102,856	10,348,593 (113,746)	- - -	(25,793,875)	- - -	15,451,449 (113,746) (25,793,87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864,898,699	213,380,233	(57,467,815)	1,400,348,803	155,785,019	2,576,944,939
期內溢利 可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102,391,724		50,369,323	50,369,323 102,391,72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2,391,724		50,369,323	152,761,047
小計	864,898,699	213,380,233	44,923,909	1,400,348,803	206,154,342	2,729,705,986
根據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年度中期息 之以股代息方案所發行之股份 發行股份費用 股息	390,164	567,610 (107,003)	- - -	(15,568,177)	- - -	957,774 (107,003) (15,568,177)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865,288,863	213,840,840	44,923,909	1,384,780,626	206,154,342	2,714,988,580
期內溢利 可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192,623,595		64,899,804	64,899,804 192,623,59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92,623,595		64,899,804	257,523,399
小計	865,288,863	213,840,840	237,547,504	1,384,780,626	271,054,146	2,972,511,979
根據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末期息 之以股代息方案所發行之股份 發行股份費用 股息	6,024,200	8,308,578 (47,501)	- - -	(20,766,933)	- - -	14,332,778 (47,501) (20,766,93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871,313,063	222,101,917	237,547,504	1,364,013,693	271,054,146	2,966,030,323

精簡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六個月止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所得現金淨額	24,837,111	34,218,70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318,198)	(13,636,559)
聯營公司借款增加	(237,371,293)	(10,244,029)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358,891	1,974,066
投資業務之所用現金淨額	(241,330,600)	(21,906,522)
融資業務之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23,715,558)	(26,837,443)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8,466,996)	(22,238,703)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0,000,000	29,800,000
聯營公司還款 聯營公司貸款	232,843,072	6 602 172
柳 呂 公 刊 貝 承	723,068	6,603,172
	211,383,586	(12,672,9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5,109,903)	(360,78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042,249	37,736,941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代表銀行存款及現金	25,932,346	37,376,154

精簡綜合財務報告書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精簡綜合財務報告書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內適用之披露規定 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本精簡綜合財務報告書乃根據過往採用之成本慣例編製。

本集團期內除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精簡綜合財務報告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書所採用的均屬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 經修訂) 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 經修訂) 借貸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 經修訂) 綜合及獨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修訂) 可沽售金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於附屬公 投資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二零零八年 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財務報告書呈列 借貸成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書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之責任 合資格對沖項目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有關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營運分部 房地產建築協議

業務合併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就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9號 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一詮 釋第16號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改進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 經修訂)「財務報告書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 經修訂)引入若干詞彙變動(包括精簡綜合財務報告書經修訂之標題)及導致若干呈列及披露之變動。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 經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須按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為基礎,以劃分經營分部。反之,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則規定採用根據向主要行政人員呈報之內部財務報告制度作為劃分分部之起點,用風險及回報方法劃分為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域)。過往,集團之主要呈報方式為業務分部。對比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之主要可報告分部而言,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集團須重新劃分及計量可報告之分部。

於過往年間,主要分部資料乃按集團業務經營分部,包括酒店經營及管理、會所經營及投資控股。然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尤其多集中評估於酒店經營中每間酒店之表現(現包括集團透過於聯營公司投資之酒店經營)、酒店管理及會所經營。

於過往期間呈報之數額已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規定重列,有關營運分部資料刊於附註 4。

採納其餘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 構成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一詮釋第14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1

關連人士之披露2

供股分類3

首次應用之額外豁免4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比較披露的 有限豁免6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4

金融工具5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2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6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修訂
- 2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准許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於如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i)於一項其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ii)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此外,作為於二零零九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其中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已作出修訂。有關修訂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准許提前應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預付土地租賃款項。該修訂已刪除有關規定。代之,有關修訂要求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分類,即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就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為基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分類及計量。

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乃指於酒店經營、酒店管理、會所與餐廳經營及投資控股之累計收益,分析如下:

	六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二零零八年
收入按收入來源分析: 酒店經營 酒店管理 會所與餐廳經營 可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益	95,017,413 989,260 7,328,966 1,612,837	114,150,926 989,260 4,216,919 3,442,010
	104,948,476	122,799,11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營運分部如下:

- 1. 酒店經營 城市花園酒店
- 2. 投資控股 持有策略性可出售投資
- 3. 酒店經營 本集團透過投資於聯營公司經營包括港麗酒店及皇家太平洋酒店
- 4. 其他 一 會所經營及酒店管理

本集團於審閱期內之收入及業績以營運分部分析如下:

		3收入		钊(虧損)
		月止		月止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酒店經營				
- 城市花園酒店	95,017,413	114,150,926	18,041,254	28,143,938
投資控股 其他 - 會所經營及	1,612,837	3,442,010	1,611,561	(37,660,666)
酒店管理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318,226	5,206,179	970,770	1,822,926
一酒店經營			66,578,071	63,323,270
	104,948,476	122,799,115	87,201,656	55,629,46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其他			(31,746)	(31,184)
應佔聯營公司所得税支出			(12,012,077)	
企業支出			(3,910,985)	
財務收益			359,107	1,988,775
財務成本			(2,512,480)	(12,904,824)
除税前溢利			69,093,475	32,233,870

上述呈報之分部收入均源於外界客戶。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而並未分配企業支出、財務收益、財務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所得稅支出。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衡量方式。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財務收益

6.

7.

	六個 <i>,</i>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二零零八年
利息收益: 一聯營公司借款 銀行存款	357,596 1,511	1,871,507 117,268
財務成本	359,107	1,988,775
	六個 <i>,</i>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二零零八年
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聯營公司貸款 其他無抵押貸款	1,781,034 723,068 8,378	6,212,536 6,603,172 89,116
除税前溢利	2,512,480	12,904,824
	六個 <i>。</i>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月止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除税前溢利已扣除:		
撥入費用之酒店存貨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已包括於其他費用)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攤銷	9,256,536 8,694,555 — 11,108,982	9,561,993 7,504,044 9,422,428 11,108,98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税支出

六個月止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港元 港元

所得税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税乃按估計應課税溢利之16.5%

(二零零八年:16.5%) 計算

本期4,308,4144,994,630遞延税項(114,743)179,9334,193,6715,174,563

香港利得税乃根據管理層對全年財政年度最佳估計之加權平均每年所得稅率確認。

9. 股息

六個月止

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2.4港仙(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

20,766,933

25.793.875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6港仙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8港仙) 予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10.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溢利64,899,804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7,059,307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股數之加權平均數866,205,589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60.295,035) 股計算。

因這兩期內均無任何潛在之稀釋普通股股份而並無列示攤薄之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添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約為4,318,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637,000港元)。

12. 投資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i>港元</i>
非上市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值 注資於聯營公司 應佔收購後溢利,經扣除已收股息	1,062,961,934 603,000 246,225,962	1,062,961,934 603,000 191,691,714
	1,309,790,896	1,255,256,648

投資聯營公司之成本已包括以往年度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為186,513,404港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86,513,404港元)。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集團有一套既定信貸之政策,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i>港元</i>
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6,505,656	2,872,896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1,363,983	733,235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394,703	682,095
超過九十日	953	33,077
	8,265,295	4,321,303
其他應收賬款	3,149,536	1,544,389
	11,414,831	5,865,692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港元</i>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i>港元</i>
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5,165,721 68,470	3,962,919 192,641
	5,234,191	4,155,560
應付翻新成本 其他應付賬款	853,424 7,236,727	2,148,365 3,444,245
	13,324,342	9,748,170

15. 資產按揭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以酒店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賬面值分別為280,638,049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283,529,080港元)及1,212,730,539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223,839,521港元)、可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347,193,578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299,841,052港元)作抵押和其他資產包括銀行存款21,554,276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23,785,584港元)、酒店存貨710,397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61,393,202港元)與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9,497,668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4,955,477港元)作流動抵押予銀行而取得長期貸款;
- (b) 集團以其定期存款1,557,720港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557,504港元) 作抵押而取得銀行保證書;及
- (c) 集團以若干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投資作抵押予銀行或財務機構而取得貸款。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為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要取得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資格,各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股票登記處一卓佳準誠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於本中期年度內並無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XV部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記載,或依據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及證券條例下所指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甲)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身份及權益類別	所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黄志祥先生	944,340	238,026股為實益擁有 及706,314股為配偶權益	0.10%
夏佳理議員,GBS, CVO, OBE, JP	282,167	實益擁有人	0.03%
呂榮光先生	_	_	_
王敏剛先生,BBS, JP	_	_	_
李民橋先生,JP	_	_	_
王繼榮先生	_	_	_
鄧永鏞先生	_	_	_
黄永光先生	_	_	_
嚴國明先生	_	_	_

董事權益 (續)

(乙)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由於黃志祥先生經受控公司持有下列公司股份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下列公司權益:

 所佔已發行

 聯營公司名稱
 普通股數目
 股份百分比

FHR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附註) 33.33%

附註:股份由黃志祥先生控權100%的新威隆有限公司所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並載於本公司依據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領根據證券條例第XV部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	普通股數目	身份及權益類別	所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黄廷方先生*	412,004,888 (附註 1)	36,213,186股為實益擁有, 1,004,293股為配偶權益及 374,787,409股為受控法團權益	47.28%
Tam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146,223,065 (附註 2)	實益擁有人	16.78%
Strathallan Investment Limited	98,468,421 (附註 2)	實益擁有人	11.30%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權益(續)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其他股東姓名	普通股數目	身份及權益類別	所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堅固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83,087,978 (附註 3)	82,725,739股為保證權益 及362,239股為實益擁有	9.54%
Nippomo Limited	48,714,964 <i>(附註 2)</i>	實益擁有人	5.59%

附註:

- 1. 關於受控法團所持之374,787,409股:
 - (a) 373,111,348股由黃廷方先生100%控權之公司所持有—36,189,978股由Fanlight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51,467股由Garford Nominees Limited持有,15,482,696股由Karaganda Investments Inc.持有,48,714,964股由Nippomo Limited持有,1,395,887股由Orient Creation Limited持有,98,468,421股由Strathallan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4,234,625股由Strong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146,223,065股由Tamworth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及22,350,245股由Transpir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及
 - (b) 1.676,061股由黄廷方先生控權71.95%之尖沙咀置業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
- 2. Tamworth Investment Limited、Strathallan Investment Limited及Nippomo Limited所擁有之股份權益,於黃廷方先生股份權益內是重複的。
- 3. 19,889股由堅固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擁有70%股份權益之Meadow Gate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
- * 黄廷方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辭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 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並載於本公司依據證券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 登記冊內,或是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而披露之董事資料

董事履歷之更新

夏佳理議員,GBS, CVO, OBE, JP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離任首長級公務員離職就業檢討委員會主席之職務。

金陋書董

於中期年度內,執行董事嚴國明先生收取合共375,000港元的酌情花紅。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董事酬金之釐定基準(包括花紅)維持不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董事變更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遵守規章委員會

為加強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成立遵守規章委員會並採納其職權範圍。委員會設有兩種匯報機制,主要匯報機制是透過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匯報,而次要匯報機制則向審核委員會匯報。現時的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永光先生(委員會主席)、其他執行董事、法律及公司秘書部門兩名主管、集團總經理(酒店)、財務總裁、內部審核部門主管、各部門主管及遵守規章主任。委員會每兩個月舉行定期會議,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及遵守上市規則事宜,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提交有關建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其職權範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自成立以來定期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並提供改善建議及確保管理層盡責地維持有效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現時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民橋先生,JP(委員會主席)、王敏剛先生,BBS,JP及王繼榮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呂榮光先生。

於二零一零第一季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實務準則,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書。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採納其職權範圍。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委員會主席為執行董事黃永光先生,其餘兩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敏剛先生,BBS、IP及李民橋先生,IP。

薪酬委員會須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該政策及架構而建立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交建議。制訂其建議時,委員會將諮詢主席,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應否按表現釐訂薪酬。委員會將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就集團之薪酬政策(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本公司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本公司守則規定之標準。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買賣公司證券守則,適用於可能擁有與本公司證券有關而未經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遵守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六個月內,已遵守期內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現時均由董事會主席擔任, 並無區分。

董事會認為現行的管理架構一直有助促進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發展,而且具備良好企業管理常規之必要監控及制衡機制。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之執行,以及每一業務單元之營運,均由獲委派之執行董事所監督及檢測。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一直有效地協助其完滿履行職責。此外,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一直貢獻寶貴的觀點及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決策。董事會將定期檢討管理架構,確保其一直符合目標並與業內常規看齊。

承董事會命 *秘書* 葉世光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緒言

本行已審閱載於第34頁至46頁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載有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精簡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精簡綜合收益表、精簡綜合全面收益表、精簡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精簡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遵照其項下相關條文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之責任為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乃根據本行之審閱結果就中期財務資料提出結論,並按照與本行協定之聘用條款,僅向 閣下全體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閲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 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作出 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 故本行未能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 見。

結論

根據本行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未有於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勒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